

# 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21-2025年)

## ■上接第6版

——禁止使用童工。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招用未满16周岁未成年人。禁止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为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介绍就业。禁止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从事个体经营活动。依法查处使用童工的违法行为。

——预防和依法严惩性侵害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行为。加强未成年人预防性侵害教育,提高未成年人家庭、学校、社区识别防范性侵害和发现报告的意识,落实强制报告制度。建立全国统一的人性侵害、虐待、拐卖、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人员信息查询系统,完善落实入职查询、从业禁止制度。探索建立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记录信息公开制度。严格落实外籍教师无犯罪证明备案制度。

——预防控制针对儿童的暴力伤害。宣传倡导对儿童暴力零容忍理念,强化国家、社会、学校、家庭保护责任,落实儿童暴力伤害发现、报告、干预机制。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机构和人员履行强制报告责任,鼓励公众依法劝阻、制止、检举、控告针对儿童的暴力行为。依法严惩针对儿童实施暴力的违法犯罪行为。提高儿童遭受意外伤害和暴力伤害的紧急救援、医疗救助、康复服务水平。

——有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立足于教育和保护相结合,坚持预防为主、提前干预,对未成年人的不良行为和严重不良行为为及时分级预防、干预和矫治。推动落实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教育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培养未成年人法律素养,提高守法意识。落实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分级预防、干预和矫治。推动落实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教育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培养未成年人法律素养,提高守法意识。落实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分级预防、干预和矫治。推动落实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教育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培养未成年人法律素养,提高守法意识。

——完善落实未成年人监护制度。强化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履行对未成年子女的抚养、教育和保护职责,依法规范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委托他人照护未成年子女的行为。强化村(居)民委员会对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监护和委托照护的监督检查责任,村(居)民委员会儿童主任切实做好未成年人监护风险或受到监护侵害情况的发现、核实、报告工作。符合法定情形的未成年人由县级以上民政部门代表国家进行监护,确保突发事件情况下无人照料的未成年人及时获得临时监护。

——保障老年人参与权。涉及残疾人权益的重要立法充分听取残疾人、残疾人组织的意见。不断拓展残疾人和残疾人组织民主参与、民主协商渠道,有效保障残疾人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完善残疾人福利保障。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扩大补贴范围,普遍建立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落实为重度残疾人缴纳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等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残疾人家庭实施危房改造。对符合条件的城镇残疾人家庭优先配租公租房。

——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质量。推动残疾预防和康复服务一体化发展。加强残疾人康复医疗,落实残疾人康复救助制度,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行动,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健全残疾人康复服务设施,加强残疾人社区康复,建

营、标准化管理的示范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提供失能护理、日间照料以及助餐助浴助洁助医助行等服务。推进城市新建城区、新建居住(社)区按照标准配套建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设施达标率达到100%;老旧小区、已建成居住(社)区基本补齐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培养培训200万名养老护理员,每千名老年人配1名及以上社会工作。

——实施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程。为特殊困难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配备康复辅助器具和防走失装置等设施。发展康复辅助器具社区服务体系。

——促进老年人实现“老有所为”。继续办好老年大学,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为老年人的再学习和再发展提供更多的条件和机会。

——为老年人交通出行提供便利。优化交通信号配时和交通标志标线等交通管理设施,完善行人驻足区、过街安全岛等二次过街设施,为老年人等群体提供出行便利和安全保障。

——提供适老智慧服务。运用智能技术,对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医疗康复设施和机构进行无障碍化、便捷化、智能化改造。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5G技术在居家护理、点餐用餐、健康管理、远程就诊、紧急救助、智慧出行、消防安全、休闲娱乐等方面的应用。指导基础电信企业持续完善线下营业厅“面对面”服务,推动与老年人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互联网网站、移动互联网应用完成适老化改造,扩大适老化智能终端产品供给。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便利老年人使用智能化产品和服务。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成康复大学。开展全国残疾人康复专业技术人员规范化培训。在精神卫生服务能力不足的地区建设100个精神卫生福利设施,为困难精神障碍患者提供集中养护、康复服务。

——完善特殊教育保障机制。巩固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积极发展学前特殊教育,着力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高中阶段特殊教育,稳步发展高等特殊教育,推动融合教育发展。有效推进孤独症儿童教育。推广国家通用手语和国家通用盲文。禁止任何基于残疾的教育歧视。

——促进残疾人就业。落实残疾人就业支持政策,多渠道、多形式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落实税费减免政策,为残疾人自主创业和企业吸纳残疾人就业提供更多的补贴支持。推动残疾人就业辅导员制度建设,开发更多残疾人就业岗位。为城乡200万残疾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实现城镇新增就业残疾人数达到50万人。

——全面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编制《无障碍通用规范》。推动城市道路、公共交通、居住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和残疾人服务设施、残疾人集中就业单位等加快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改造。补贴110万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提升社区无障碍建设水平。加快推进信息无障碍建设,支持研发生产信息无障碍终端产品,探索传统无障碍设施设备数字化和智能化升级。加强手语、盲文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确保提供合理便利,促进残疾人的深度融入和等等。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支持残疾人智能辅助器具的研发和生产。利用先进智能技术,在建筑、设施、交通工具、生活用品、环境、方案和服务等的设计中,改良传统残疾人辅助器具,研发新型残疾人辅助器具。

——开展人权研究。鼓励高校、研究机构开展人权理论、制度、政策研究,结合中国和世界人权发展实践,不断丰富发展人权理论。定期编写出版《中国人权事业发展报告》蓝皮书。

——支持人权机构建设。支持在社科院、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建立国家人权研究机构,新设3家国家人权研究基地。

——支持人权学术出版物。支持人权学术期刊建设,鼓励人权研究者发表高质量学术研究论文。加大国家社科基金等对人权理论和政策研究的资助力度。支持出版人权研究专著、论文集,奖励优秀人权研究成果。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支持举办人权研讨会。鼓励举办多种形式的人权理论和政策研讨会,在国内外开展广泛的人权学术交流。

七次履约报告,并提交联合国禁止酷刑委员会审议。

——撰写《儿童权利公约》第五次、第六次合并报告(包括《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相关内容),并提交联合国儿童权利委员会审议。

——撰写《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十八至二十次合并履约报告,并提交联合国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审议。

——参加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委员会审议中国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第二、三次合并履约报告。

——撰写中国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九次履约报告,并提交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审议。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鼓励和支持国内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中国执行相关人权条约履约审议准备工作。

人权研讨会、中德人权研讨会等国际会议。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积极参与国际人权规则制定和议程设置。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推动构建全球正义、合理有效的国际人权体系,为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 自治区水利厅“我为群众办实事”巴彦图嘎苏木饮水安全项目圆满完成

8月27日,自治区水利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赵忠武深入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巴彦图嘎苏木,实地踏查和调研负责的“我为群众办实事”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情况,了解群众满意度,总结办实事成效。

阿巴嘎旗巴彦图嘎苏木牧区饮水安全工程是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我为群众办实事”解决“农村牧区饮水安全保障”方面“急难愁盼”问题的7件实事之一,工程设计投资84万元,为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巴彦图嘎苏木建设水源井6眼及各类相关的配套设施,解决巴彦图嘎苏木巴彦德力格尔嘎查、巴彦图嘎嘎查和巴彦图嘎嘎查3个边境线上的嘎查25户牧民拉水距离远、吃水不方便、用水成本高等突出问题。

该工程于2021年7月3日开工,8月30日完工,共建成水源井工程6眼,配套潜水泵6套,柴油发电机组6套,

井房6座。工程建成后,解决了巴彦图嘎苏木巴彦德力格尔嘎查、巴彦图嘎嘎查和巴彦图嘎嘎查25户88人和13320头(只)牲畜的吃水难问题,可覆盖243722亩草场,将牧民的拉水距离从过去的20多公里缩短至2公里之内,全面提高了当地牧民的用水方便程度和供水保障水平。同时节省了牧户的劳动力、减少了牧业生产投入,提高了牧民收入水平,深受当地牧民的广泛赞誉。

调研聚焦“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召开座谈会,深入受益户家中,听取有关方面和群众意见建议,详细了解工程实施及水压、供水和饮水设施安全等情况,普及节约用水、安全用水、科学用水等方面的知识技能,广大牧民普遍认可项目实施成效,纷纷表示感谢。

自治区水利厅农牧处有关负责同志,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有关领导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调研。

## 国家税务总局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税惠政策精准“滴灌”小草数字技术

内蒙古小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是一家依托“特色种业体系”及“小草数字技术”精准修复生态的科技企业。公司致力于研发草原生态恢复及矿区生态恢复治理领域,涵盖生态修复、驯化野生乡土植物、乡土植物种质资源库建设。创业至今,国家税务总局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通过数据分析推动政策精准享受,线上线下增强税收宣传实效,税费优惠政策“一对一”辅导、优化流程缩短业务办理时间等系列举措,让便利化办税缴费服务的“春风”一路相伴,为企业经营发展和转型升级注入税务力量。

在谈到公司的发展前景,内蒙古小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张浩激动地说:“税务部门多年来持续优化办税缴费服务,将涉及到我们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通过微信、钉钉等渠道精准地推送给我们,并一次性告知办理流程 and 需要提供的材料,确保税费优惠政策直达快享。”据张浩介绍,在税务干部的辅导帮助下,该公司在第一时间即享受到了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税率3%减按1%征收的税收优惠,节省的税款全部用于“小草数字技

术”的科技研发和当地物种的驯化研究,对企业不断扩大针对生态修复领域的研究,打造“育繁推”一体化应用体系,发挥了非常大的政策支撑和扶持作用。

国家税务总局制发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税费优惠政策指引》出台后,给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经营发展带来了更多信心。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着力推行便利化、精细化、专业化的税费服务,从深化便利化改革、加强规范化服务、实施责任化管理三个方面发力,组建税小“Young”青年服务队认真梳理最新小微企业优惠政策,深入小微企业进行“一对一”精准纳税辅导